##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220302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5

號

承辦人:教務處前導助理 電話:(02)29602500 分機211

傳真:

電子信箱:107course@mail.pcsh.ntpc.

edu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板高教字第11496208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校戲劇教育應用於教學現場社群,辦理「愛語小石頭— 靜心關照創作」工作坊,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114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計畫。
- 二、目的:提升教師之專業知能,促進十二年國教新課網課程 之推動。

## 三、研習資訊:

- (一)講題:愛語小石頭一靜心關照創作工作坊
- (二)時間:114年11月20日(四)下午13:00至15:00
- (三)地點:新北市立板橋高中 表達力教室
- (四)講師:悅萃坊藝術林純珮治療師
- (五)報名方式: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搜尋
- (六)報名對象:對此研習活動有興趣的高中教師

四、煩請貴校公告研習資訊以鼓勵教師參加,並惠予參加教師





## 公假登記。

正本: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 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 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 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 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 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 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 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 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 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 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 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 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 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基 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 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商 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 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(除 新北市私立及人 高級中學 外)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電2025/12/18

